

#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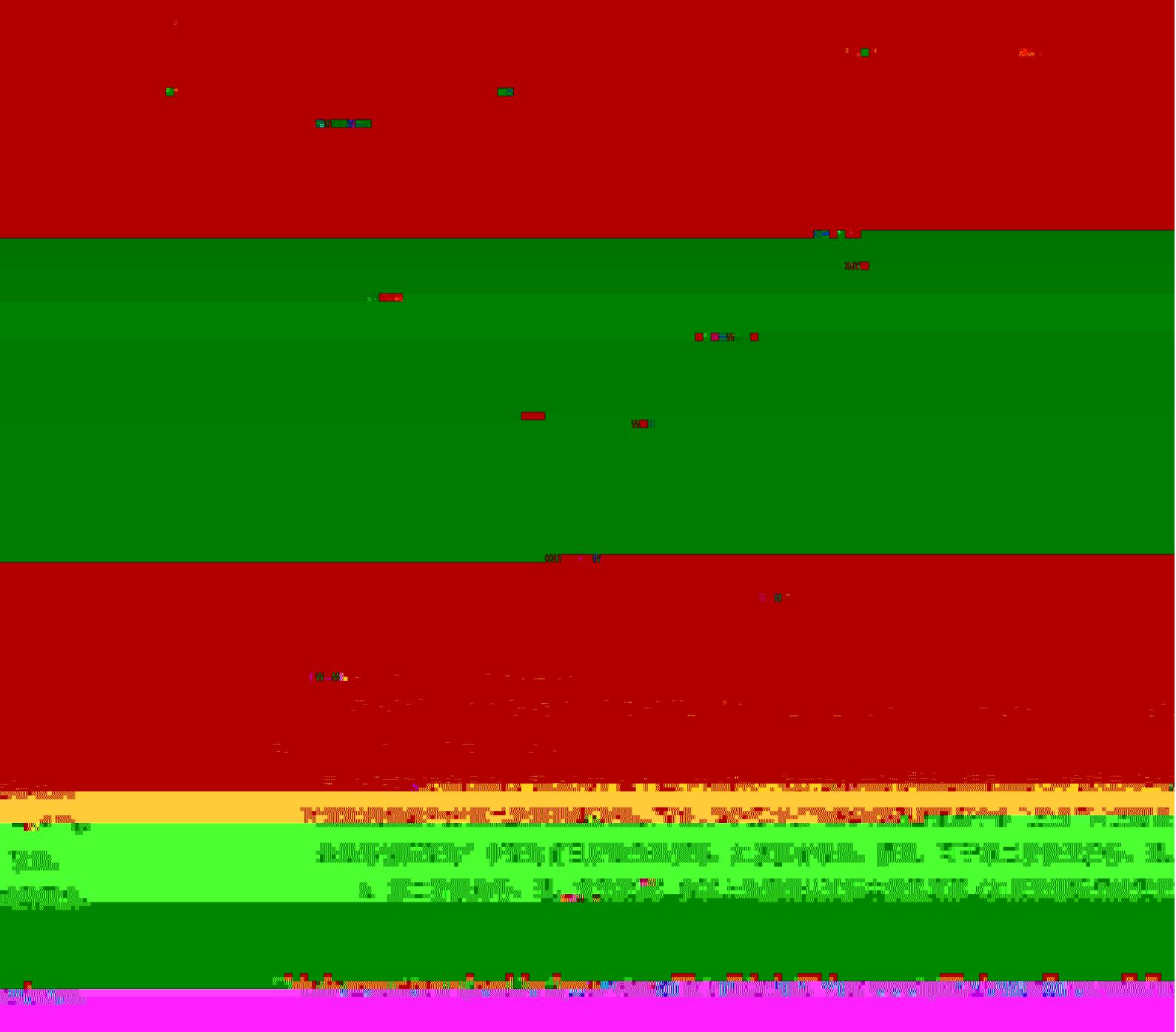
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特制定本规定。

##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

**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其中必修课部分（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相应学分；选修课部分（包括限定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

**第二条** 学生至不能参加未办理退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选课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选手续而无故不参加课程学习和考核者，该课程成绩记为不通过或按缺考处理，并记载在成绩单中，不能取得相应的学分。

**第三条** 如所选课程为纯面授课程，学生必须



追述), 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退、改选。同时, 教务处派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

## 第十一章 选用试剂

1、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http://www.suoyuan.com.cn>）



2. 选择“数字化校园平台”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



3、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服务中心的左侧点击教务系统，如果在“我的应用”找不到教务系统，请点击“我的应用”右侧的齿轮按钮，添加教务系统即可



#### 4. 深入动员系统：构建综合预警“横向贯通”——“全物种公调”

